



辽宁 卫生 年鉴

1997

《辽宁卫生年鉴》(1997) 编辑委员会

辽宁卫生年鉴

(1997)

(总第十三卷)

《辽宁卫生年鉴》(1997)编辑委员会

《辽宁卫生年鉴》(1997)编辑委员会

名誉主任委员	李仁				
主任委员	马晓伟				
副主任委员	宁培秀	刘忠德	龙济瀛	郑殿祥	门振兴
	梁东明	田永祥			
委 员	孙宝鑫	孙承岱	黄佩佩	宋 华	李 珏
	周世友	朱海清	杨 枢	刘尚林	曾凡库
	艾云刚	夏淑舫	毕文福	陈忠化	韩明惠
	姜景春	王立仁	王维常		
总 编	马晓伟				
副 总 编	韩明惠				
	姜景春	王立仁	王维常		

编 辑 说 明

《辽宁卫生年鉴》由1985年开始编辑出版,每年一卷,至1997年已连续出刊13卷,在积累文献资料,提供工作信息和经验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积极作用,成为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医疗卫生单位必备参考资料。

十三年来,由于各市卫生局年鉴编辑组、厅内各处室、省内各医疗卫生单位的同志们的大力支持,使本年鉴得以连续顺利出刊,并使其质量亦逐年有所提高。在此,我们向所有关怀与支持过本刊的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我们的业务水平有限,在编辑工作中,疏漏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欢迎同志们提出批评改正意见,并殷切希望继续给予大力支持,及时为本年鉴撰写稿件,提供资料,使其办得更好些。

辽宁卫生年鉴编辑室

1998年9月

目 录

全省卫生工作

1997 年全省卫生工作概述	1
1997 年辽宁省卫生厅工作大事记	2
1997 年爱国卫生工作概况	6
1997 年全省初级卫生保健工作情况	8
卫生部《关于表彰 2000 年人人享有卫生保健规划目标普及阶段先进县(市、 区)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9
1997 年全省卫生监督工作情况	9
张榕明副省长在辽宁省及沈阳市第四次防治碘缺乏病日座谈会上的讲话(摘要)	11
辽宁省第四次防治碘缺乏病日宣传活动情况	11
1997 年全省卫生防疫工作概况	12
1997 年辽宁省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动态分析	14
卫生防疫站评审工作简况	20
全省结核病防治工作简况	20
1997 年全省劳动卫生监测简况	21
1997 年全省职业病发病与健康监护状况简析	21
1997 年全省放射卫生监督监测情况	23
1997 年的全省急性中毒发生情况	24
关于开展“以病人为中心优质服务医院”工作的通知	24
辽宁省城市社区卫生服务试点实施意见	25
辽宁省卫生援藏工作情况	27
1997 年全省科教工作简况	27
1997 年度省政府科技进步奖获奖项目(医药卫生)	29
1997 年全省高等医学院校研究生、本专科生、在校生、招生、毕业生人数表	31
1997 年辽宁省中医工作概况	31
1997 年全省妇幼工作概况	32
辽宁省医疗保健机构助产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	34
辽宁省助产技术服务单位基本标准	36
关于印发《辽宁省乡镇卫生院开展助产技术服务基本条件》的通知	37
辽宁省托幼园所卫生保健合格基本条件	37
1997 年药政工作概况	41
1997 年辽宁省卫生事业财务决算基本情况	43
辽宁省人民政府批转省卫生厅等部门关于在全省医疗机构实行医药费	

“总量控制,结构调整”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45
辽宁省医疗机构实行医药费“总量控制,结构调整”的情况	47
1997年辽宁省卫生厅机关人员任免情况	48
辽宁省卫生厅直单位领导干部任免情况	48
1997年卫生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情况	49
关于下发全省公费医疗达标市县区的通知	50
1997年全省公费医疗决算汇总表	51
1997年省卫生厅外事工作简况	51
1997年干部医疗保健工作简况	52
1997年省卫生厅老干部工作简况	52
全省卫生工作会议文件汇编	
中共辽宁省委 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卫生改革与发展的决定》的实施意见	55
省委书记顾金池在全省卫生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61
卫生部副部长孙隆椿在辽宁省卫生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68
副省长张榕明在全省卫生工作会议上的总结讲话	70
认真贯彻全国卫生工作会议精神 努力开创我省卫生工作新局面	
——卫生厅厅长 李 仁在全省卫生工作会议上的报告	78
加大改革力度 推进卫生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大连市人民政府)	89
切实加强职业道德建设 不断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中共鞍山市委 鞍山市人民政府)	94
突出重点加强领导全面做好预防保健工作(丹东市人民政府)	96
建立和发展农村合作医疗制度解决好社会医疗保障问题(锦州市人民政府)	100
加强领导扎实工作全面推行乡村卫生机构“一体化管理”和办医模式(铁岭市人民政府)	102
开创卫生工作新局面——祝贺全省卫生工作会议闭幕	105
部、省直单位工作	
中国医科大学通过卫生部、辽宁省政府、沈阳市政府共同进行的“211工程”重点学科建设规划评审	106
中国医科大学28项科研成果获1997年度卫生部、辽宁省、沈阳市、辽宁省教委科技进步奖	107
大连医科大学1997年大事记	108
锦州医学院1997年发展简况	112
锦州医学院1997年大事记	114
沈阳医学院顺利通过国家教委本科教学合格评价	116
沈阳医学院1997年获奖科研成果	117
沈阳医学院附属中心医院手外科简介	117

沈阳医学院 1997 年大事记	118
沈阳医学院人物简介	119
辽宁卫生职工医学院 1997 年大事记	120
大连卫生检疫局 1997 年工作简况	120
丹东卫生检疫局 1997 年工作简况	122
营口卫生检疫局 1997 年工作简况	125
1997 年辽河油田卫生工作概况	125
沈阳铁路局 1997 年医疗卫生工作简况	128
辽宁省卫生防疫站 1997 年工作概况	130
辽宁省劳动卫生职业病防治所 1997 年工作概况	132
辽宁省食品卫生监督检验所 1997 年工作简况	133
辽宁省人民医院 1997 年工作概况	134
辽宁省金秋医院 1997 年工作概况	136
辽宁省肿瘤医院 1997 年工作概况	137
辽宁省中医研究院 1997 年科研工作发展状况	139
辽宁省妇幼保健 1997 年工作简况	139
中国实用医学杂志社实用医学音像出版社 1997 年工作简况	140
辽宁省红十字会概况	141
辽宁省医学会 1997 年工作简介	142
辽宁省医学会召开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	143
辽宁省药学会 1997 年工作简况	143
辽宁省卫生工作者协会 1997 年工作简况	145
辽宁省卫生经济学会 1997 年工作简况	146

沈阳市卫生工作

1997 年全市卫生工作的简要回顾	148
传染病防治	149
地方病防治	149
食品卫生监督	150
医疗机构管理	150
医院管理	151
血液、社会急救管理	151
医院消毒管理	151
护士大赛	152
妇幼卫生工作	152
医学教育工作	153
药政管理	154
中医工作	154

科技兴医·····	155
初保工作概况·····	155
基本建设·····	156
红十字会工作上台阶·····	156
国际交流与合作·····	157

大连市卫生工作

概述·····	158
卫生事业概况·····	158
卫生事业改革·····	159
农村合作医疗·····	159
预防保健·····	160
卫生防疫·····	160
妇幼卫生·····	160
初级卫生保健·····	161
医疗·····	161
医疗机构·····	161
医院分级管理与医疗质量·····	161
中医药·····	162
卫生行政执法·····	162
医政执法·····	162
药政执法·····	163
传染病及卫生监督执法·····	163
医学科研、医学教育·····	164
医学科研·····	164
医学教育·····	164
爱国卫生、红十字会·····	164
爱国卫生·····	164
红十字会·····	166

鞍山市卫生工作

概述·····	167
鞍山市召开卫生工作会议·····	167
改革单一办医办学模式·····	167
改革医疗机构运行机制·····	168
“总量控制,结构调整”改革进展较顺利·····	168
市中医院实行全员同制·····	168
农村合作医疗试点工作启动·····	169

开展社区卫生服务·····	169
开发产业企业实现多种经营·····	169
强化卫生监督·····	169
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实现阶段性目标·····	170
地方病得到有效控制·····	170
开展慢性病防治工作·····	170
鞍山市职业病防治条例颁布实施·····	170
结核病防治效果逐年提高·····	170
“中国/WHO 社区健康教育合作项目”通过国家专核验收·····	170
创建爱婴医院活动不断深入·····	171
妇女儿童保健工作扎实开展·····	171
开展整体护理工作·····	171
开展卫生下乡活动·····	171
科研管理·····	171
继续医学教育管理·····	172
实施“金卫”工程·····	172
药品监督管理·····	172
查处假劣药案·····	172
开展“97 行业新风年”活动·····	173
继续推行服务承诺制和执法公示制·····	173
红十字会活动·····	173
鞍山市获全国无偿献血先进城市银质奖·····	173

抚顺市卫生工作

卫生改革·····	175
预防保健·····	175
医政管理·····	176
医学教育科研·····	176
卫生监督执法·····	176
药政、药品监督执法·····	177
医疗机构监督执法·····	177
农村卫生·····	177
中医工作·····	177
公费医疗、干部保健、红十字会、基建工作·····	178
精神文明建设·····	178
中共抚顺市委、抚顺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卫生工作先进集体 ——白救恩式卫生工作者及卫生工作先进个人的决定·····	179

本溪市卫生工作

概况	180
卫生改革	180
医疗管理及农村医疗工作	181
关于城市支农及卫生援藏工作	181
护理工作	181
卫生防疫	182
妇幼工作	182
药政工作	183
红十字会及采供血情况	183
卫生教育科研工作	184
人事科教工作	184
计财工作	184
医疗保健工作	184
离退休干部工作	185

丹东市卫生工作

卫生改革有新的突破	186
医疗服务质量明显提高	186
农村卫生进一步加强	187
预防保健成果显著	187
中医中药事业有新的发展	188
卫生执法监督力度加大	188
医学科研有新进展	189

锦州市卫生工作

一、卫生事业发展基本情况	190
二、卫生改革	190
三、农村卫生工作	191
四、预防保健工作	191
五、卫生执法工作	191
六、爱国卫生工作	192
七、科教兴医工作	192
八、医德医风建设	193
大事记	193

营口市卫生工作

1997 年全市卫生工作基本情况	195
1997 年卫生工作大事记	196
十四大以来我市主要成就·卫生篇(摘自有关报导资料)	198

阜新市卫生工作

综述	200
初级卫生保健	201
卫生防疫	202
医疗	203
妇幼保健	204
医学教育与科研	205

辽阳市卫生工作

一、概况	207
二、卫生改革	207
三、农村卫生工作	208
四、预防保健工作	208
五、爱国卫生运动	208
六、专科建设和医学科技教育工作	209
七、卫生执法监督工作	209
八、优质服务和精神文明建设	209
九、红十字会工作	210
大事记	210
1997 年卫生局机关各项荣誉统计表	211

铁岭市卫生工作

一、卫生事业发展情况	212
二、主要工作情况	212
1、农村卫生	212
2、卫生防疫	212
3、卫生监督	212
4、医政管理	212
5、药政药检	213
6、妇幼保健	213
7、爱国卫生	213
8、职业病防治	214

9、地方病防治	214
10、结核病防治	214
11、行业作风	214
12、学会学术	215
三、大事记	215

朝阳市卫生工作

卫生改革	220
农村卫生工作	220
预防保健工作	221
卫生行政执法工作	221
城市医疗卫生管理工作	221
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222
卫生工作大事记	222

盘锦市卫生工作

概况	223
农村卫生	223
卫生防疫	224
妇幼卫生	224
医院管理	225
药政	226
行业作风建设	226
大事记	226

葫芦岛市卫生工作

卫生事业基本情况	228
一、农村卫生成绩显著	228
二、城市卫生事业发展迅速	229
三、预防保健、疾病防治工作	230
四、加强党建和精神文明建设	230

全省卫生工作

1997 年全省卫生工作概述

1997 年是辽宁省卫生改革与发展的关键一年,在省委、省政府的领导下,全省卫生部门认真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和全国卫生工作会议精神,使卫生工作出现了新的良好局面。

——卫生改革步伐加快。以省委、省政府的名义召开了全省卫生工作会议,下发了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卫生改革与发展决定的《实施意见》,解决和明确了全省新时期卫生工作的关键性问题,提出了一系列改革措施。各级地方党委、政府重视贯彻全国全省卫生工作会议精神,纷纷出台本地贯彻实施的具体意见,有利于卫生改革与发展的大环境正在形成。一年来,国家和省委、省政府确定的卫生改革重点工作有了新进展:大连、鞍山的医疗保障制度改革试点进展顺利,参保单位达 1835 个,共 72.5 万人;其他一些地方也主动开展了这项改革。医疗机构医药费实行“总量控制、结构调整”的改革试点取得明显成效,已在大连、鞍山、辽阳、抚顺、锦州 5 个城市推开这项改革。全省卫生机构内部运行机制的改革进一步展开,促进了管理水平和效率、效益的提高。省卫生厅制订并下发了全省城市社区卫生服务试点实施意见,启动城市社区卫生服务试点,覆盖人口 510 万。十五大召开以后,在张榕明副省长的亲自指导下,省卫生厅在深入基层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进一步研究贯彻十五大精神深化卫生改革的思路,召开了全省卫生改革研讨会,就卫生单位产权制度改革、减员增效和医学教育调整等进行了探索,安排了下一步改革目标与任务。去年我们还进行了区域卫生规划、卫生资源合理配置试点的前期准备工作。总的来说,通过贯彻全国卫生工作会议精神,特别贯彻十五大精神,深化卫生改革的思路进一步明确,卫生改革的氛围正在逐渐形成,开始触及并解决卫生工作存在的深层次矛盾。

——农村卫生进一步加强。全省继续保持对农村三项建设的投入,又有一批乡镇卫生院、县防疫站、县妇保院进行了房屋、设备和人才配套建设。全省有 67 个县(市、区)达到初级卫生保健“合格”或“基本合格”的标准,乡村卫生组织一体化管理以乡镇为单位已经达到 82%,甲级卫生室达到 61%。省政府确定的合作医疗试点已经启动,全省有 22 个县、168 个乡镇开展了合作医疗工作,受益人口达 255 万,占全省农业人口的 11.42%。卫生支农工作全面展开,全省共有 409 所县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与农村 602 所乡镇卫生机构结成对口支援的协作关系,已派出 500 多名技术骨干,共支援药品、被服、器械等近 60 万元,接受培训 1.5 万人次。各地还将城市支农工作与“三下乡”活动结合起来,取得了良好效果,去年全省卫生下乡活动共为当地农民诊治疾病达数万人次。

——预防保健工作得到进一步强化。省市政府签订的加强预防保健工作目标责任书得到较好贯彻,计划免疫成果得到巩固,计划免疫四苗覆盖率以乡为单位继续保持在 85% 以上的水平,已连续七年未发生由野毒株病毒引起的脊髓灰质炎病例,霍乱发病人数为 74 例,比上年同期下降 73.19%,年内全省共发生甲乙类传染病 6.4 万多人,继续保持较低的水平。七种地方病的防治措施进一步落实,基本实现全民食盐加碘的目标,布鲁氏菌病和甲状腺肿大病情有所下降。全省妇幼卫生工作有了新进展,加强了对妇幼卫生合作项目的管理,完成了全省妇幼

保健社区服务调查,省卫生厅出台了医疗保健机构助产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和托幼园所卫生保健合格基本条件标准,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都创历史最好水平。爱国卫生工作进一步开展,农村改水改厕工作逐步推进,创建卫生城市工作有新进展,城乡卫生面貌变化比较明显。

——卫生执法水平有了进一步提高。省卫生厅报经省编委批准,明确了省级公共卫生监督执法机构设置问题,使卫生监督执法体制初步得到理顺。加强了药品监督工作,全省药品生产、经营和县以上医院的监督覆盖率达到100%,共取缔无证违法经营业户和游医药贩240多个,查处假劣药案2090件,没收假劣药品3198种(次),罚没金额131万元。《食品卫生法》得到进一步贯彻,重点打击取缔城乡伪劣食品黑加工点,使18种食品卫生合格率由83.6%提高到88.3%。《传染病防治法》、《红十字会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等其他卫生法规也得到较好的贯彻。对全省20余家采供血机构进行了重点检查指导,使血源管理得到进一步加强。省卫生厅会同工商行政管理局进一步加强了医疗、药品广告的审批管理。

——中医事业和医学科技教育工作水平进一步提高。加强了中医机构内涵建设,发展了特色专科专病的治疗工作,中医工作得到了加强,中医服务体系得到进一步完善,服务能力进一步适应城乡居民的需求。医学科技教育得到了加强,内外交流合作日益广泛,医学科技和临床诊断治疗水平有新的提高,取得了一批具有国内领先或先进水平的科研成果。根据需求还着手进行了医学教育布局结构的调整。加强了对全省大型医用设备配置的管理工作。抚顺、铁岭等市还出台了医疗机构设置规划。

——卫生部门积极开展“以病人为中心”优质服务活动,强化职业道德建设。全省县以上医疗机构普遍开展了“以病人为中心,优质服务”活动,通过建章立制,将医院的一切活动逐步导向“以病人为中心”,深化改革,强化管理,从满足病人需要出发,建立和完善医院自我发展和约束机制,切实加强专科建设,提高医疗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使人民群众得到真正实惠。省卫生厅还下发了《辽宁省医疗质量检查标准》,开展医院整体护理的试点工作。各级医疗单位积极改善医院环境,使硬件建设适应人民群众就医需要,医院院容院貌得到明显改观。通过开展这项活动,使医疗卫生机构办院思想出现重大进步,办医模式得到了转变,医院整体水平发生了深刻变化。中国医大一院、大连医大一院、中国医大二院、辽宁中医附院、辽阳市三院等五家单位还被卫生部确定为全国优质服务“百佳”医院参评单位。各级卫生部门以人为本,加强对广大卫生职工的教育引导工作,建立健全适合卫生行业特点的行为规范,在各级各类卫生机构开展了职业道德建设活动,推行医疗服务“承诺制”和卫生监督执法“公示制”,认真查处行业不正之风,进行药品“回扣”等专项治理,使全省卫生行业作风有了新的变化。据卫生部组织的抽样调查,患者对医院的平均综合满意率达到93.44%。由景瑶等21名医务人员被省卫生厅、人事厅授予“白求恩式卫生工作者”称号。(韩明惠)

1997年辽宁省卫生厅工作大事记

一月

9日 省卫生厅表彰沈阳市卫生事业管理局医政处等六单位为“省卫生系统医疗信访工作先进单位”,阜新市卫生局医政科等四单位为“省卫生系统医疗纠纷鉴定工作成绩优秀单位”,锦州市卫生局医政科等二单位为“省卫生系统医疗纠纷遗留案件处理工作优秀单位”,铁岭市卫生局医政科等二单位为省卫生系统信访干部培训工作成绩优秀单位”。

▲省卫生厅决定在全省卫生系统开展向兴城市妇幼保健院院长白求恩奖章获得者由景瑶学习的活动。

13日 省卫生厅同意成立凌源市血站。

14日 省卫生厅下发《辽宁省文明婚前医学检查单位评比方案 and 标准》。

二月

18日 省卫生厅决定对辽宁省卫生厅行政复议委员会部分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省卫生厅行政复议委员会成员主任委员由省卫生厅厅长李仁担任；副主任委员由省卫生厅副厅长宁培秀、刘忠德、龙济瀛、郑殿祥、门振兴、梁东明、田永祥纪检组组长担任。

20日 省卫生厅授予省妇幼保健院等18所医疗单位为“全省妇幼卫生先进单位”荣誉称号；授予于深源等111名同志为“辽宁省妇幼卫生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

25日 按照卫生部有关文件对统一管理血源的规定要求，省卫生厅进一步加强血源管理工作。从1997年4月1日开始，各采供血机构停止采集非本辖区内献血员血液。

27日 辽宁中医学院李玉奇教授主持的“八·五攻关课题”阻癌冲剂胃癌前期病变的临床与实验研究通过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科技成果鉴定。

三月

7日 省卫生厅批准沈铁中心卫生防疫站为铁路系统甲一等卫生防疫站。

10日 根据国务院颁发的《医疗机构管理条例》有关条款，经省编委批准，在省卫生厅设立省医疗机构监督管理办公室，设在省卫生厅医政处，主要职责是对全省医疗机构进行监督管理。

▲省卫生厅成立辽宁省整体护理指导小组。西医组组长由门振兴副厅长担任，中医组组长由龙济瀛副厅长担任。省指导小组的任务是制订整体护理开展计划，研究探讨全省整体护理管理模式，研究各专科特点，调查研究，制订护理病志的书写方式，培训骨干人员和指导整体护理试点工作，进行整体护理阶段评估和总结。

13日 省卫生厅决定对省人民医院等十个单位开展第二周期廉政与效能监察工作。

19日 根据卫生部、国家教委文件规定，省卫生厅决定于1997年5月1日起在全省统一使用卫生部制定的《托儿所幼儿园工作人员健康证明书》和《托儿所工作人员健康检查表》。

21日 省卫生厅对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规定自1997年1月1日起，集中式供水单位、二次加压和自备水供水单位按照规定到卫生行政部门办理卫生许可证；1998年6月底以前，不得销售无省卫生行政部门批准文件的涉及生活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1997年7月1日起，不得销售按规定未取得省级或卫生部卫生许可批准文件的产品。

24日 经省政府同意，省卫生厅、财政厅、物价局联合发文同意辽阳市医疗机构医药费实行“总量控制，结构调整”实施办法。

26日 省卫生厅下发《辽宁省妇幼卫生合作项目管理办 法》。

四月

1日 省卫生厅成立“全国大型医用设备应用技术评审委员会辽宁分会”和“辽宁省大型医用设备应用技术评审办公室”。省评委会负责全省大型医用设备应用安全、卫生防护、技术质量管理等日常评审工作。

2日 省卫生厅下发《1997年全省卫生系列职称工作安排意见》。

7-9日 省委、省政府召开建国以来首次“全省卫生工作会议”，传达贯彻全国卫生工作会议精神，顾金池书记在会议作重要讲话，李仁厅长作工作报告，张榕明副省长作总结讲话。卫生部孙隆椿副部长专程出席会议并作讲话。会上省卫生厅、人事厅还授予由景瑶等21名同志“辽宁省卫生系统白求恩式卫生工作者”荣誉称号。

9日 省政府与各市政府签订1997年卫生预防保健工作目标责任书。

10日 阜新市中医院被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确定为“全国中医泌尿系结石医疗中心”。

12日 辽宁中医学院附属医院被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确定为“全国中医小儿肺炎医疗中心”。

14日 省卫生厅下发《辽宁省医疗保健机构助产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

17日 省卫生厅下发《辽宁省护理工作质量检查标准》、《整体护理模式病房护理工作质量评价指标》。

22日 省卫生厅在沈阳召开辽宁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会议，总结我省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继续整顿和规范药品生产经营活动加强药品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工作情况，传达卫生部1997年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会议精神，部署1997年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任务。

29日 省卫生厅下发《辽宁省托幼园所卫生保健合格基本条件》。

30日 省卫生厅决定聘请王德智等22名同志为第三届辽宁省围产保健技术评审组成员，聘期三年。

五月

13日 省卫生厅同意辽河油田中心医院开展肾移植手术。

16日 省卫生厅、教委通报对大连市、阜新市的学生沙眼防治进行考核验收情况通报。验收结果：大连市学生沙眼患病率为1.3%；阜新市学生沙眼患病率为3.0%，均已达到全国学生常见病防治规划2000年的目标水平（<5%），在我省率先进入“无沙市”。

26日 省卫生厅执行卫生部发布的医院职业服装管理规定，并下发辽宁省职业服装要求。二、三级医院于1997年底前必须按规定着装，其它医疗机构于1998年底前必须按规定着装完毕。

▲省卫生厅下发《辽宁省医疗质量检查标准》。

23日 省编委办以辽编办发[1997]28号文同意大连医科大学临床病理中心增挂辽宁省临床病理中心牌子。

27日 经省统一培训和业务考试，省卫生厅决定聘任张春生等52名同志为辽宁省第三批放射防护监督员。

▲省卫生厅组织专家组对东港市卫生防疫站、辽阳市宏伟区卫生防疫站为县级一等卫生防疫站。

29日 省卫生厅授予中国医大一院等54个单位为“辽宁省卫生系统规范服务先进集体”荣誉称号；授予刘承训等100名同志为“辽宁省卫生系统规范服务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六月

9日 省卫生厅下发《辽宁省城市社区卫生服务试点实施意见》。试点的市区是：大连市；沈阳市和平区、皇姑区；鞍山市立山区；抚顺市新抚区；本溪市平山区；辽阳市白塔区。

16日 省卫生厅、档案局授予沈阳市卫生事业管理局等30个单位为“辽宁省卫生系统档

案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授予袁满等 65 名同志为“辽宁省卫生系统先进档案工作者”荣誉称号。

24 日 省卫生厅、共青团辽宁省委决定授予沈阳第五人民医院外科一病房等 20 个卫生系统青年集体为 1996 年度全省“青年文明号”；授予陈海龙等 30 名同志为全省卫生系统“青年岗位能手”。

25-27 日 省卫生厅在大连召开全省卫生系统档案管理暨办公室主任会议。会议主要内容：总结交流档案工作经验，表彰先进；研究如何加强宣传、信息和督查等工作。

七月

3 日 省卫生厅下发《关于加强厅属单位卫生产业企业管理的若干意见》。

4 日 省卫生厅同意成立凤城市血站。

15 日 省卫生厅、工商局联合发文就我省保健品、消毒用品广告的审查监督和管理工作要求。

22-23 日 省卫生厅在丹东市召开全省卫生防疫、卫生监督工作会议，总结交流卫生防疫、卫生监督工作，布置夏秋季重点疾病防治和卫生监督工作，部署下半年工作。

28 日 省卫生厅下发《干部(人事)档案安全保密制度》、《干部(人事)档案转递制度》、《干部(人事)档案查阅制度》、《干部(人事)档案统计核对制度》、《干部(人事)档案材料销毁制度》。

30 日 经省政府同意，省卫生厅、财政厅、物价局联合批复抚顺市医疗机构医药费实行“总量控制、结构调整”改革方案。

八月

4 日 省卫生厅下发《辽宁省乡镇卫生院开展助产技术服务基本条件》。

7-12 日 东北三省中医(局)长会议在沈阳召开，对中医继承与发扬的关系、如何发展中医事业有关问题进行专题研讨。

8 日 省卫生厅下发《辽宁省卫生厅关于厉行节约制止奢侈浪费行为的规定》。

20 日 省卫生厅同意沈阳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对外增挂“沈阳市气管炎顽固性哮喘治疗中心”牌匾。

28 日 省卫生厅决定成立辽宁省省级妇幼保健院(所)等级评审委员会。主任由龙济瀛副厅长担任，评审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其主要职责是在省卫生行政部门领导下，实施三级甲等妇幼保健院的初审和三级乙、丙等及二级妇幼保健院的具体评审工作。

九月

1 日 经省政府同意，省卫生厅、财政厅、物价局联合批复锦州市对医疗机构实行医药费“总量控制、结构调整”改革的实施办法。

十月

7 日 省卫生厅下发《辽宁省输血技术操作规程及血液质控规范》。

9 日 经省政府同意，省卫生厅、财政厅、物价局联合批复锦州市对医疗机构实行医药费“总量控制、结构调整”改革方案。

11-12 日 省卫生厅在沈阳召开“全省药政监督管理工作会议”。

13-25 日 省卫生厅组织有关专业人员分四个检查组，对全省各市食品企业卫生质量检验室进行了检查考核。本次共检查考核各类食品生产企业 78 家。